**项目编号： JSZC-320000-UTCC-G2024-0032（FNII-CENI-2024-018）**

**CENI总控机房配电区域改造项目**

**招 标 文 件**

**招标人：江苏省未来网络创新研究院**

**招标代理机构：中邮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_Toc177116686)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_Toc177116687)

[第三章 评标标准 20](#_Toc177116688)

[第四章 采购需求、采购清单 23](#_Toc177116689)

[第五章 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23](#_Toc177116690)

[第六章 附件 40](#_Toc177116691)

#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CENI总控机房配电区域改造项目;

CENI总控机房配电区域改造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南京市鼓楼区南祖师庵7号和顺楼4楼403室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 12月 30 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1项目编号： JSZC-320000-UTCC-G2024-0032（FNII-CENI-2024-018）

1.2项目名称：CENI总控机房配电区域改造项目

1.3预算金额：135万元

1.4最高限价：最高总限价为135万元，投标人的含税总报价超过最高总限价，否决其投标。

1.5采购需求：本工程为CENI总控机房配电区域改造项目，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1.6工期及地点：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天，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CENI大厦。

1.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2.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下列材料**；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2022或2023年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及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依法享受缓缴、免缴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证明材料。）。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3**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无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信用记录。（投标文件中无需提供证明材料）

**2.4** 供应商应当从采购代理机构合法获得招标项目的招标文件。

**2.5** 勘察现场或答疑：无

**2.6**.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2.7**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供应商具有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或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2）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建造师证机电工程二级(含)以上且取得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及供应商为项目负责人缴纳的近六个月（2024年 6月-2024年11月）任意一个月社保证明材料）。

##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4年 12 月 10 日上午9时至2024年 12月16日下午17时 (北京时间)；

（2）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投标人向招标人了解有关信息并有意购买招标文件的，应登录“邮E招”电子招标采购平台（https://www.youezhao.cn/）的 “帮助中心”下载《供应商操作手册》并注册，注册完成后在平台内选择本项目报名缴费，然后按照提示下载招标文件。选择项目缴费必须在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内完成；（报名咨询电话：18066053377）

（3）售价100元。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文件接收开始时间：2024年 12 月 30 日上午09:00（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24年 12 月 30 日上午09:30（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接收地点：南京市鼓楼区南祖师庵7号和顺楼309会议室。

## 五、公告期限

自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应提供电子版投标文件1份（一般应为PDF格式、U盘形式（单独封装）、随纸质正本文件一并提交）。当电子版文件和纸质正本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电子版文件用于辅助评标和存档，投标人需承担前述不一致造成的不利后果。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招标人：江苏省未来网络创新研究院

地 址： 南京市江宁区秣周东路7号

联系人：徐工

电 话：025-57926635

招标代理机构：中邮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联系人：厉翔

电话：18066053377

邮政编码：210003

电子邮箱：610792834@qq.com

地 址：南京市鼓楼区南祖师庵7号和顺楼403室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总 则**

**1、适用法律**

1.1本次招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下简称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以下简称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

**2、定义**

2.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供应商（供应商）”是指参加投标竞争，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资格条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3“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是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

2.4“货物和服务”指本招标文件中所述产品及相关服务。

2.5“用户或使用单位”是指使用货物，接受服务的单位。

**3、政策功能**

3.1中小企业政策

（1）中小企业应当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第二条、《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第一条或《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第一条的规定。

（2）对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的项目，只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采购。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工程类为5%），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4）对于接受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的项目，小型、微型企业联合体应当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第六条的规定。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2%的价格扣除。

（5）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3.2节能产品政策

（1）拟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规定必须强制采购的，实行强制采购。

（2）拟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规定优先采购的，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实行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评审标准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三章。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节能产品供应商应当提供产品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相应的页面。

3.3环境标志产品政策

（1）拟采购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规定优先采购的，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实行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评审标准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三章。

（2）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环境标志产品应当提供产品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相应的页面。

3.4进口产品政策

（1）除招标公告载明接受进口产品参加外，不允许进口产品参加。进口产品认定依照《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的规定。

（2）允许进口产品参加的，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可以参加。

（3）允许进口产品参加的，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

3.5未按要求提供相关材料的，不享受相关政策。

3.6招标文件中要求的产品品牌或型号，是采购人根据项目所要实现的功能推荐的品牌或型号，仅供供应商参考，并不是限制条件。

**二、招标文件构成**

**4、招标文件组成**

4.1招标文件包括以下主要内容：投标邀请；供应商须知（包括投标文件的密封、签署、盖章要求等）；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要求，以及供应商须提供的证明材料；投标文件编制要求、投标报价要求和投标保证金交纳、退还方式以及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采购项目预算金额，设定最高限价的，还应当公开最高限价；采购项目的技术规格、数量、服务标准、验收等要求，包括附件、图纸等；拟签订的合同文本；货物、服务提供的时间、地点、方式；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时间、条件；评标方法、评标标准和投标无效情形；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采购代理机构代理费用的收取标准和方式；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等；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事项。

4.2 招标的最小单位是包。招标货物数量及技术要求中未分包的，供应商对要求提供的货物和服务不得部分投标；招标货物数量及技术要求中已经分包的，可以以包为单位投标。

4.3 采购代理机构如果要求供应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供应商案的，供应商可以提交备选方案；否则，备选方案将被拒绝。

**5、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5.1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投标邀请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投标邀请的组成部分。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5.2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三日前，有权决定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原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6、投标文件的语言、计量单位、货币和编制**

6.1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技术文件和资料，包括图纸中的说明，以及供应商与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若有英文或其他语言文字的资料，应提供相应的中文翻译资料。对不同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6.2供应商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为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6.3供应商应用人民币报价。投标产品如果是进口产品的，应提供人民币与**外币之间的汇率；报价单位为“元”。**

6.4投标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不得涂改。如有修改，修改处须有供应商公章或投标专用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供应商代表签字。

6.5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顺序，统一用A4规格幅面打印、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由于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6.6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写清相应的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全称、地址、电话、传真等。

6.7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载明的标的采购项目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

**7、投标文件的组成**

7.1供应商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并在《商务条款偏离表》和《技术规格偏离表》等处逐条标明满足与否。

7.2 投标文件由商务部分、技术部分、价格部分以及其他部分组成。

**8、投标文件的商务部分**

8.1商务部分是证明供应商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这些文件应能满足招标的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文件（**（1）-（5）所述材料如提供不全或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评标委员会有权否决供应商的投标**）：

（1）投标函（投标申请及声明）（**格式见附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格式见附件**）；

（3）供应商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1. 第一章投标邀请中2.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资格条件证明文件；
	2. 第一章投标邀请中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证明文件；

（4）开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5）《商务条款偏离表》；

（6）分项报价表（**格式见附件**）；

（7）第三章评标标准中对应的其它所需证明材料（如有自行添加）；

（8）要求采购人提供的配合（如有自拟并自行添加）；

（9）其它（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和文件，如有，自行拟定并添加）。

**9、投标文件的技术部分**

技术部分是证明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和服务是合格的、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以及对货物和服务的详细说明，这些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如与招标文件要求有不符之处，应说明其差别之所在。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文件：

（1）技术说明或服务方案；

（2）《技术条款偏离表》；

（3）服务承诺；

（4）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的设备、人员情况一览表；

（5）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技术资料。

**10、投标文件的价格部分**

10.1价格部分是对采购标的价格构成的说明，招标文件如无特别说明，每一项货物及服务仅接受一个价格。

10.2报价应包含本次招标标的有关的所有费用，以及技术资料、支付给员工的工资和国家强制缴纳的各种社会保障资金，以及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等**。**

10.3供应商的任何错漏、优惠、竞争性报价不得作为减轻责任、减少服务、增加收费、降低质量的理由。

10.4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0.5 供应商应在《开标一览表》、《分项报价》等标明投标货物和服务的总价以及分项报价。供应商系**小型、微型企业，并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须在《开标一览表》、《分项报价》中注明。

**10.7本项目预算为：详见第一章**。

**11、投标文件的其他部分**

11.1 其他部分由供应商根据编制投标文件需要提供的其他相关文件组成。

**12、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适用。

**13、投标有效期**

13.1 自开标之日起**90**天内投标有效**，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13.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接受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供应商将不会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

**14、投标文件签署**

14.1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应由供应商法人代表或经正式授权并对供应商有约束力的委托代理人签字，如果它们之间内容有差异，则以正本为准。

**15、投标费用**

15.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采购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15.2 招标代理服务费：**

**交纳金额：由中标人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根据《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文）》、《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的规定下浮45%（即5.5折）计算。**

**交纳方式：☑银行电汇☑网银汇款**

**交纳时限：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须向招标代理支付中标服务费。**

**15.3开标公证费**

本项目不适用。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6、投标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16.1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一式贰份（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同时应提供电子版投标文件壹份（一般应为PDF格式、U盘形式（单独封装）、随纸质正本文件一并提交）。**当电子版文件和纸质正本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标明“正本”、“副本”。如果它们之间内容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16.2 **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在招标文件中注明须加盖公章的地方加盖公章，如为授权代表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正本必须为原件，但供应商的相关证明文件可采用复印件，采用复印件的，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认为需要时，供应商应提供原件供核对。**

16.3 投标文件不应有涂改、增删之处，如必须修改时，修改处必须有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16.4投标文件提倡按照A4幅面打印或复印并进行装订，如有资料超过A4幅面折叠成A4幅面；投标文件装订提倡采用胶装的形式。

16.5 供应商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投标地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

**17、有下列情形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17.1逾期送达的；

17.2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

**18、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8.1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8.2 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文件不得撤回。

**19、诚实信用**

19.1供应商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19.2在评标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五、开标、评标与定标**

**20、开标**

20.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公开开标。供应商应委派代表准时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须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20.2开标时，应当由供应商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供应商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20.3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20.4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供应商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供应商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及时处理。

20.5供应商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0.6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投标截止后供应商不足3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1）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2）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依法报财政部门批准，经批准后，可变更为其他采购方式采购。本次招标文件中对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技术要求和商务等要求，将作为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基本要求和谈判依据。

**21、评标**

**21.1 评标委员会**

**21.1.1**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一）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二）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三）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四）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五）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1.1.2**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独立开展评审工作。

**21.2 评标程序**

**21.2.1 投标文件的资格性检查。**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在资格性、符合性检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3）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6）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7）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8）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9）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10）服务承诺和付款条件未响应招标要求的；**

**（11）提供虚假材料的（包括营业执照、财务报表、资格证明文件等）；**

**（12）评标委员会认定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且供应商不能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评标委员会可要求供应商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3）投标文件中已标价采购清单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暂估价、暂列金额及甲供材料价格不一致的；**

**（14）投标文件中已标价采购清单与招标文件明确列出的不可竞争费用项目或费率或计算基础不一致的；**

**（15）投标文件的已标价采购清单与招标文件提供的采购清单中的产品名称、规格参数、单位、数量不一致的；**

**（16）投标文件内容不全或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17）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1.2.2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性检查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1.2.2.1 实质性要求是指本招标文件中用带星号（“★”）、“必须”或“应（应当）”等其他文字说明的商务和技术要求。**

**21.2.2.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在评标期间，出现符合资格性检查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情形的，比照**20.6**款执行。

21.2.3**澄清有关问题**。

21.2.3.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1.2.3.2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1.2.3.3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分项报价；

(4)总价金额与按分项报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分项报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前款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1.2.3.4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1.2.4**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1.2.5相同品牌产品的投标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供应商，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确定核心产品的方法在招标文件技术需求中载明。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21.3 评标方法和标准**

21.3.1评标方法分为最低评标价法和综合评分法。本次招标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三章。

21.3.2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对供应商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21.3.3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评审因素，包括价格、技术、商务等。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供应商的得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评标总得分＝F1×A1＋F2×A2＋……＋Fn×An

F1、F2……Fn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22、确定中标供应商**

22.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2.2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2.3 中标人确定后，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为1个工作日，公告的同时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22.4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2.5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或中标供应商拒绝签订合同的，拒绝签订合同的一方应向另一方支付补偿金，以及为招标、投标所发生的有关费用和双方商定的其他补偿。

**22.6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22.7 所有投标文件不论中标与否，均不退回。

**23、编写评标报告**

23.1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

**24、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24.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4.2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标办法的确定，以及评标过程和结果。

24.3 凡是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等，均不向供应商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员透露。

**六、签订合同**

**25、签订合同**

25.1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5.2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25.3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4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5.5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

**七、质疑和投诉**

**26、质疑**

26.1供应商对招标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26.2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26.3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将质疑文件原件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供应商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6.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具体条款）；

　　（四）事实依据（具体条款）；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具体条款）；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质疑函应当使用中文。相关当事人提供外文书证或者外国语视听资料的，应当附有中文译本，由翻译机构盖章或者翻译人员签名。

26.5质疑函应当现场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处，提交时应出示有效身份证明。未按上述要求提交质疑函的，质疑不予受理。

26.6 供应商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阻碍招投标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代理机构将提请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26.7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将及时组织调查核实，在**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或在网站公告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任何单位和个人对代理机构在招标采购活动中的违法行为，有权控告和检举，联系电话：（招标代理机构质量管理部门，联系人： ）（招标代理机构纪检监察部门，联系人： ）。

# 第三章 评标标准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分统计方法采用百分制（满分100分），将全部评委评分直接进行算术平均，小数点后保留2位。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分数（分）** | **评审标准** |
| 1 | 价格 | 30 |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报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基准价/投标报价)×30（小数点保留一位） |
| 2 | 类似项目业绩 | 14 | 1、投标人具有2021年1月1日后承接的已竣工的机房、数据中心的施工类业绩（合同中需要体现出含暖通和动力环境监控系统的内容），每有一个业绩得2分，本项最多得14分。注（1）业绩以签署生效的合同为依据，时间、内容以合同为准（2）需提供合同关键页证明材料复印件（签字盖章页、合同采购内容页及合同金额页等），原件备查。（3）需同时提交项目竣工验收证明材料,未提供的业绩不予认可。 |
| 3 | 人员团队 | 12 | （1）投标人项目组成员中具有一级注册建造师（机电工程）与高级工程师资格的人员，每有一个得1.5分，本项最多得3分；（2）投标人项目组成员中具有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与高级工程师资格的人员，每有一个得1.5分，本项最多得3分；（3）投标人项目组成员中具有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与高级工程师资格的人员，每有一个得1.5分，本项最多得3分；（4）投标人项目组成员中具有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排水）与高级工程师资格的人员，每有一个得1.5分，本项最多得3分。注：（1）一人多证的不重复计分（2）以上人员需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及供应商为项目负责人缴纳的近六个月（2024年 6月-2024年11月）任意一个月社保证明材料）。 |
| 4 | 认证证书 | 12分 | 1、具备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的得4分，没有不得分。2、具备有效期内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的得4分，没有不得分。3、具备有效期内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得4分，没有不得分。注：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
| 5 |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 5分 |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客观环境及要求编制的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进行评审；方案完整、措施得当，得5分；方案较完整、措施较得当，得3分；方案基本完整、措施基本得当，得1分；方案基本不完整、措施不得当或无方案，得0分。 |
| 6 | 电池、空调搬迁方案 | 5分 | 针对本项目电池组和精密空调搬迁编写专项方案，进行评审；方案完整、措施得当，得5分；方案较完整、措施较得当，得3分；方案基本完整、措施基本得当，得1分；方案基本不完整、措施不得当或无方案，得0分。 |
| 7 | 质量管理体系与保证措施 | 5分 | 针对本项目提供质量管理体系与保证措施进行评审：方案完整、措施得当，得5分；方案较完整、措施较得当，得3分；方案基本完整、措施基本得当，得1分；方案基本不完整、措施不得当或无方案，得0分。 |
| 8 | 安全文明施工及环境保护措施 | 5分 | 安全文明施工及环境保护措施。劳动力、机械设备和材料投入使用计划方案。冬季的施工、防火、防雨水，对已有设施、管线的加固、保护等特殊情况下的施工措施进行评审。方案完整、措施得当，得5分；方案较完整、措施较得当，得3分；方案基本完整、措施基本得当，得1分；方案基本不完整、措施不得当或无方案，得0分。 |
| 9 | 进度计划与保证措施 | 4分 |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的进度安排进行评审：工作进度安排最为周全、合理得4分；进度安排较为周全、合理得3分；进度安排较混乱、不清晰的，得2分；进度安排杂乱无章或无此项内容，得0分。 |
| 10 | 售后服务措施 | 4分 |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进行评审。方案完整、措施得当，得4分；方案较完整、措施较得当，得3分；方案基本完整、措施基本得当，得2分；方案基本不完整、措施不得当或无方案，得0分。 |
| 11 | 技术培训措施 | 4分 |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技术培训措施进行评审：方案完整、措施得当，得4分；方案较完整、措施较得当，得3分；方案基本完整、措施基本得当，得2分；方案基本不完整、措施不得当或无方案，得0分。 |

**说明：所有认证、证明和业绩均以有效清晰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为依据，原件备查。**

1、小微型企业价格扣除

（1）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给予5%的扣除价格，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供应商需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应的《小微企业声明函》。

（3）企业标准请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自行填写。

2、残疾人福利单位价格扣除

（1）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给予5%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残疾人福利单位需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残疾人福利单位标准请参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3、监狱和戒毒企业价格扣除

（1）本项目对监狱和戒毒企业（简称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给予5%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如不提供上述证明文件，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

（3）监狱企业标准请参照《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4、残疾人福利单位、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第四章 采购需求

**1.** ★**采购清单、图纸**

详见附件1- CENI总控机房配电区域改造项目采购清单、附件2- CENI总控机房配电区域改造项目图纸

**2.通用要求**

（1）本次招标投标人需依据采购清单、图纸和实际需求编写投标书，所有需要的设备、缆线、软件、辅材及运输保管、安装调试和开通等需配齐。

本次招标不安排统一现场踏勘。

（2）投标人选用的投标设备和材料必须符合国家、江苏省现行的技术规范与标准。

（3）投标人应诚实应标，不得提供虚假承诺或不实功能，招标人有权对功能项开展逐项验收，投标人应无条件配合。

**3.** ★**项目需求描述**

（1）工程内容概述

工程概况：本工程为CENI总控机房配电区域改造,位于南京市江宁区秣周东路以北苏源大道以东，江苏省未来网络创新研究院CENI大厦一层数据中心配电室内。拟改造平面图如下：

主要改造内容包括将原蓄电池组搬迁至新电池室，增加一台精密空调，同时对原空调进行移位改造，相应调整和增加动环系统，以及配套的墙体砌筑与装修改造等内容，需满足：

确保新增和改造的消防设备接入大楼消防系统后能够满足消防规范和消防验收的要求。

确保动环新增和迁移的点位满足原有动环系统通讯协议要求，顺利接入原系统。

机房内设备管线众多，施工前必须熟悉现场设备及管线排布情况，做好保护与分隔措施，不得造成现场设备中断。

具体改造内容包括：

1）暖通部分

在新改造电池室内增加一台精密空调（上送风型机房专用空调，显冷量≥40KW），包括冷媒、铜管、钢制基础、空调内外机连接电缆。

迁移原配电室靠门一侧精密空调至电池室内，包括另外2台空调局部的调整，需要调整电缆、动环、冷媒管。

原空调排水地漏封堵，重新选址开洞做排水地漏，排水管接至地下室原有排水管道。管道路由依据地下室现场情况进行调整。

改造大楼原有消防排烟系统，增加风管、风口、排烟阀，增加消防联动信号线接至原有消防回路。

改造大楼原有灾后排气系统，增加风管、风口、防火阀，增加消防联动信号线接至原有消防回路。

改造大楼原有新风系统，增加风管、风口、防火阀，增加消防联动信号线接至原有消防回路。

2）建筑部分

按照设计图纸新砌隔墙，采用优质砖块或混凝土块，厚度200mm,高度5200mm,结构柱、圈梁设置符合规范要求。

增加两樘并移位一樘甲级防火门。电池室做乳胶漆、踢脚线及环氧地坪漆。

原配电室隔出一块作为走道，做地砖、踢脚线及吊顶天棚。

3）智能化部分

增加监控，防火门门禁，管线连接至现有值班室机柜内。

新增空调增加漏水检测并接入动环系统，原开关电源增加互感器、辅助触电等。

UPS及开关电源电池组动环检测模块、连接线拆除后重新恢复。

4）电气部分

电池室原普通灯具改为防爆灯具，灯具及线槽位置依据电池组分布进行调整，满足规范要求。消防疏散照明灯具布置按照设计图纸进行新增。

墙面一圈增加接地扁钢，过门处暗敷，电池室内所有设备外壳、设备支架可靠接地。

原有电池组，包括蓄电池、电池支架、电池开关柜、所连接直流电缆拆除后按照原有编号及顺序，迁移至新电池室。

电池组与UPS主机、直流屏连接电缆拆除并按照新路由重新做桥架敷设。

**4.** ★**项目服务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采购要求 |
| 1 | 实施方案 | 1.投标人承担所有设备、材料的运输、保管、吊装、安装、调试和开通。2.投标人应按国家或行业要求组织运输、安装、调试和开通。3.投标方应根据本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应的产品及专用的工具仪表等。4.投标方应提供测试所需的相关设备和仪表等。 5.投标方应确保其产品的可行性。若出现由于投标方提供的产品不满足要求或其所提供的技术支持和服务不全面而导致的问题，由投标方无偿补足，并负全部责任。6.投标人负责墙面及顶面涂料面修补、垃圾清运、成品保护、深度保洁。7.投标人负责本机房所有电力电缆的布放和端子连接。8.工期：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天。9.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报价为全包费用报价，应包含确定的全部工作内容及本采购文件未说明但完成该项目必须包含的所有全包费用的价格体现。投标最终报价应包含但不限于设备采购安装费、软件制作安装费、备品备件费、现场办公费、场地费、交通费、劳务费、伴随服务费、专用工具等所有含税费用及项目实施过程中涉及到的一切费用。同时，还应包含支付给员工的工资和国家强制缴纳的各种社会保障资金，以及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等。 |
| 2 | 人员要求 | 从业人员按规定持证上岗、规范操作，投标人承担所有生产安全责任。采购人有权现场查验。 |
| 3 | 质量保证 | 质保期3年，质保期自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算，质保内容包括硬件质保及软件升级服务，费用包含在总报价中。 |

**5.项目总体要求**

（1）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要求

1） 项目管理要求

投标人须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承诺做到：服从招标人的组织、协调；按招标人相应的技术、管理等规范要求开展工作。根据项目进展及时向招标人提交项目文档；按双方约定及时提交项目周报、月报或专项报告。投标人须接受建设单位、监理单位的集成管理和监理工作。投标人提供兼职或专职的档案管理人员，配合完成档案的收集、整理、组卷、归档等工作，直至项目通过竣工验收。

投标人人员在实施服务过程中，如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违反招标人纪律规定的情况，招标人有权提出更换要求，投标人应立即予以更换并承担因此产生的相关费用。

招标人可给予必要协助，但不负责投标人与任何相关方的协调工作，不负责所提供业务资料的全面性、完全有效性和及时性。所有技术对接由投标人负责。

2）设备到货及安装调试要求

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供货物为产品制造商全新正品，并提供合同内所有产品、相关配件、合格证、说明书等。若因提供的设备不满足兼容要求而影响安装实施进度，采购人有权解除本合同，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

设备到货后，招标人、监理人和投标人共同开箱进行到货验收，验收时发现短缺、破损,投标人应立即补发和负责更换。

设备安装、调试由投标人负责。在设备安装和调测期间，招标人有权派出技术人员参加，投标人有义务对招标人提出的问题做出解答和处理。调试工作应进行详细记录。

设备安装、联调测试和调试所需工具、仪表、安装实施材料（含光纤、网线等）均由投标人提供，保证系统与数据调通，确保达到本工程对整个系统的规范、功能要求。

1. 电池、空调搬迁要求

1）投标人需做好电池组与空调搬迁的统筹工作，确保搬迁工作有序进行；

2）搬迁涉及到对原有系统进行割接时，需要提供割接方案，并报监理、招标人、其他相关单位人员评审通过后方可实施。

（3）质量管理体系与保证措施、安全文明施工及环境保护措施要求

1）投标人应提交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与质量保证措施，分析本项目的质量控制点以及质量问题解决措施。

2）投标人应根据本项目情况，制定安全文明管理方案，识别本项目的危险源，明确安全文明生产责任制度和安全文明管理制度。

（4）进度计划与保证措施管理要求

本项目工期30天，投标人需根据本项目情况制定可行的进度计划，并报监理单位、招标人审核，并根据监理单位要求提供周进度计划。

（5）售后服务措施要求

1）自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投标人应针对本项目提供3年质保期。

2）在质保期内所投设备如因产品的质量问题造成损坏，投标人免费维修和提供备件。质保期内投标人无偿提供技术服务确保产品安全、正常运行。服务人员应了解掌握产品的工作原理和性能，有现场工作经验，能够正确地与招标人沟通，进行现场指导。

要求投标人提供项目相关设备为期3年的免费质保服务，服务内容包括不限于以下内容：

1. 提供热线电话服务（7×24小时），2小时内完成故障诊断分析；
2. 提供现场维修及故障部件更换，响应时间不超过4小时；

③提供重要时间节点的产品保障服务。

（6）技术培训措施要求

1）中标人应对招标人技术人员和维护人员进行全面的培训。

2）维护人员经过培训后，应能熟练掌握使用工具软件和设备，独立完成软硬件的维护工作，掌握软硬件运行情况并能及时排除大部分的软硬件故障。

3）系统管理员经过培训后，能熟练掌握工具软件和设备的使用，熟悉软硬件结构，能够阅读软件源程序，分析软硬件故障，掌握工具软件内部和外部接口。

（7）★项目验收要求

1） 验收组织

成立由招标人、监理人、投标人、其它相关单位人员以及有关方面的专家组成的验收小组，负责对项目进行各项验收。

2） 验收要求

①验收方案由投标人提出，与监理人讨论协商，报招标人审批后实施。

②在具备相应的验收条件后，投标人应书面提出验收申请，且投标人应提前5天通知监理人和招标人。投标人与招标人在验收过程中应密切合作。

③招标人对验收的认可、参加或放弃参加验收和测试，均不能减轻投标人对合同的任何责任。

④招标人有权拒绝接收有缺陷的产品（服务）或要求进行改造，由此引起的一切费用应由投标人负责。经改造后的产品（服务）应重新进行验收。

⑤所有验收结果和结论，都应详细记录并由投标人的有关当事人正式签字。验收报告一式四份，其中二份交招标人，一份交监理人，一份交投标人。

⑥投标人配合招标人完成本工程相关的竣工验收工作。

3）验收依据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设备说明书、相关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规范、技术文档等。

4）项目验收

①验收由招标人、投标人、监理人等共同完成。

1. 投标人保质保量、按整体解决方案如期完成全部工作，满足项目的全部建设要求。
2. 投标人按照双方约定的期限、形式和数量完成项目成果的交付。
3.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人要求，移交本包实施过程中的各类文档。

⑥投标人在完成合同要求的所有工作后，投标人在满足以下条件后可提出验收申请。验收过程中，如项目成果与合同所约定的需求存在不符，投标人应当立即采取措施纠正不符之处，并与招标人协商约定新的验收时间进行验收。

**6.** ★**商务条款**

（1）支付方式

支付方式：

本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提交付款申请书，同时向甲方开具合同总额30%的收据，经甲方确认后原则上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等同收据金额的款项作为预付款；

本项目验收合格后且经第三方结算完成，乙方向甲方开具结算审定金额97%的增值税普通发票、提交付款通知书经甲方确认原则上10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至结算审定金额97%的金额给乙方；

未来网络试验设施国家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开具剩余尾款金额的增值税普通发票、提交付款通知书经甲方确认原则上10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剩余尾款。

（2）工期：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天

（3）质保期：质保期3年，质保期自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算，质保内容包括硬件质保及软件升级服务，费用包含在总报价中。

（4）建设地点：南京市江宁区CENI大厦

# 第五章 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甲方（买方）：江苏省未来网络创新研究院**

**法定代表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320100589403821X

**地址：南京市江宁区秣周东路7号**

**乙方（卖方）：**

**法定代表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公平、平等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为规范合同当事人的交易行为，保护合同双方的合法权益，保证设备质量，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如下条款。

**一、合同标的**

本项目为江苏省未来网络创新研究院CENI总控机房配电区域改造。内容包含但不限于将变压器室的剩余空间改造成电池室，将目前低压配电室中的蓄电池组全部迁入，今后低压配电室仅放置UPS设备，同步做好砌筑、消防、动力、空调、动环等改造。

1、工程地点：

2、承包范围：详见招标文件

3、承包方式：交钥匙工程。

4、工期：

5、工程质量要求：以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为准。

6、采购清单：

**二、价款及支付**

本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含税）（大写） 元整（￥），增值税税额为：人民币（大写） 元整（￥ ）

本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提交付款申请书，同时向甲方开具合同总额30%的收据，经甲方确认后原则上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等同收据金额的款项作为预付款；

本项目验收合格后且经第三方结算完成，乙方向甲方开具结算审定金额97%的增值税普通发票、提交付款通知书经甲方确认原则上10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至结算审定金额97%的金额给乙方；

未来网络试验设施国家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开具剩余尾款金额的增值税普通发票、提交付款通知书经甲方确认原则上10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剩余尾款。

**三、甲方义务**

1 甲方负责办理工程需要的审批、核准或备案手续，履行合同中的竣工结算、审计价款和支付义务。

2指派 为甲方代表，负责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变更、工程签证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

3 监理人：

甲方委托 进行工程监理，监理公司任命 为总监理工程师，其职责在甲方与监理合同中明确。

**四、乙方义务**

1、乙方提供的设备应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中标准高的标准。

2、乙方应保证设备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厂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甲方的技术标准以及合同约定的验收标准，所附各种材料及配件等必须齐全。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设备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具有良好的性能。

3、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设备（包括各种材料及配件）未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必要时向甲方提供权属证明文件。如设备本身或者甲方在合同范围内合理使用时发生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乙方应当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损失和赔偿责任。

4、本项目中工程承包模式为交钥匙工程，乙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的标准、规范、工程的功能、规模、考核目标和竣工日期，来完成设计、采购、施工、竣工试验和竣工后试验是承包人的义务。

5、乙方应当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日内提交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交甲方审定后方可开始施工。

6、 乙方指派 为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按甲方发布招标文件要求及乙方投标文件承诺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7、 乙方有义务按合同约定，自费修复因乙方原因引起的设计、文件、设备、材料、部件、施工、竣工试验和竣工后试验存在的缺陷。

8、 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纸或做法说明进行施工，作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

9、 遵守国家、地方政府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等不受损坏。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消纳等工作，处理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与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

10、 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示交付之前的财产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设备丢失、损坏、破坏，都由乙方承担。

11、关于材料：本工程为交钥匙工程，乙方应按照约定完成材料采购、运输及储存。乙方负责采购的材料、设备，应符合招标文件中的要求，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若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包括更换该材料的损失或不更换材料导致的其他损失等）由乙方负责。

**五、交货和验收**

1、乙方应在本合同生效 内将本合同约定的设备（含所有备品备件）运送至甲方指定地址，运费由乙方承担，本工程项目交付之后统一验收。

备注：

（1）甲方本工程项目交付收之前，货物损毁、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2）交货时间是指货物实际到达甲方指定地点的时间。

（3）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 。

2、乙方交付设备的签收验收标准为：

（1）应当完全符合本合同所约定的设备、品牌、型号、数量和规格要求及产品正常质量标准（若无此标准，则以国家或行业针对标的设备的标准中较高的为准）；

（2）设备外观无破损，零件、部件、备品备件、工具、附件、质保书、合格证、说明书和其他图纸、技术文件无缺损。

（3）设备为100%全新未使用过新品，外观验收后并经过本工程项目交付后 72 小时正常运行及测试合格。

3、甲方应当在收货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外观验收，验收包括：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及货物包装是否完好，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是否齐全。

4、乙方应及时提供与本合同设备有关的产品说明书、设计、检验、安装、调试、验收、性能验收试验、运行、检修等相应的技术指导、技术配合、技术培训等全过程的服务；须派代表到现场进行技术服务，乙方在本工程项目交付后指导甲方按技术资料进行安装、调试和启动，并负责解决合同设备在安装调试、试运行中发现的制造质量及性能等有关问题。

5、甲方若对乙方提供的设备有任何异议，应于收到设备之日起30天内向乙方提出，但甲方未提出异议不视为认同标的物符合合同约定，若设备存在质量问题，非甲方原因导致的，乙方仍应承担违约责任。

6、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甲方不按时参加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验收，乙方可自行验收，甲方应予承认。若甲方要求复验时，乙方应按要求办理复验。若复验合格，甲方应承担复验费用，若由此造成停工，工期顺延；若复验不合格，其复验返工费用有乙方承担，因复验造成的停工期间允许工期顺延，复验结束后的返工期间不允许工期顺延，乙方应当保证在合同约定工期内完成工作，否则应当承担违约责任。

7、由于甲方提出变更工程设计而影响工程进度，若产生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若返工，则工期可以相应顺延。

8、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返工费用等一切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乙方应当保证在合同约定工期内完成工作，否则应当承担违约责任。

9、工程竣工后，本工程项目交付前，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及监理单位验收，甲方及监理单位自接收到验收通知 日内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如甲方及监理单位在规定时间内未能组织验收，需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

10、乙方应采取必要的措施确保工程质量及安全，若在竣工后因工程质量发生安全事故则由乙方负担全部责任。

**六、售后服务**

1、乙方服务承诺详见附件（请乙方提供，服务标准不得低于投标文件承诺，乙方还应提供精密空调生产单位质保承诺函原件）。

2、标的物的质保期为年，自 起计算。

在质保期内，所有设备售后服务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配件费、维修费、检测费、维修人员差旅费等）由乙方承担。若乙方维修人员不能及时解决问题，乙方必须无偿提供备设备供甲方使用，待设备维修完成可正常使用之后，乙方方可取回备机，未能提供备用设备的应承担因设备停止使用的全部损失。

在质保期内，施工部分若有质量问题，乙方应在接到修理通知之日后24小时内派人修理，并自修理时起72小时内保修完毕。乙方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修理，或在约定期限没有修理完毕的，甲方可委托其他人员修理，费用从质量保修金内扣除，质量保证金不足的，乙方应当向甲方另行支付，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所有损失。

**七、违约责任及合同变更**

1、乙方逾期交付标的物的，每逾期1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款项总额的 5‰ 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交付达 10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当向甲方返还已收款项，同时，支付甲方合同总价款5%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2、乙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或工程的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且视为未交付；无论甲方拒收与否，乙方均应向甲方另行支付合同总价款5%的违约金，并向甲方返还已收款项。若被查出所供货物或其部件或施工原材料是假冒伪劣产品的，甲方有权选择无条件退货并收回款项或要求换货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价款5%的违约金。

3、因乙方的交付的货物侵犯第三人权利所引发的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赔偿。除此之外，乙方应另行向甲方支付与合同总价款同等金额的违约金。

4、质量保证期内，货物如经乙方三次维修或更换，仍不能达到设备正常质量标准，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退回全部款项，并按合同总价款的10%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所有损失。

5、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应按合同总价款的10%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且甲方有权另行选择其他服务提供商另行提供售后服务，费用由乙方承担。

6、如乙方不按照本合同约定履行各项义务或履行义务不符合甲方的要求，导致本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返还已收取的款项，并要求乙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20%的违约金，因解除本合同给甲方造成的损失额超过总价款的20%的，乙方应对甲方的损失进行充分补偿，直到损失得到完全弥补为止。

7、甲方有权结合工程的实际情况和乙方的工作完成情况，要求乙方对工程设计、施工等事项进行合理变更，变更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对于甲方的合理变更请求应当予以采纳。

8、 乙方有权向甲方提交书面变更建议，包括：缩短工期，提高竣工工程的效率或价值，给甲方带来的长远利益和其他利益。甲方接到此类建议后，发出：不采纳、采纳、补充进一步资料的书面通知。

9、甲方有权基于下列原因，以书面形式通知解除合同或解除合同的部分工作。在发出解除合同通知15天前告知乙方。甲方解除合同并不影响其根据合同约定享有的任何其他权利。

（1）乙方实际进度明显落后于进度计划，迟延竣工超过15天的；

（2）工程质量有严重缺陷，乙方无正当理由使修复开始日期拖延达30天以上；

（3）乙方明确表示或以自己的行为明显表明不履行合同；

（4）未能通过的竣工验收，使整个工程的任何部分或（和）工程丧失了主要使用功能、使用功能、生产功能；

（5）货物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与招标文件中要求的严重不符的；

甲方按合同要求解除合同的，无需支付剩余款项，乙方应当在7日内且保障甲方施工现场安全的情况下退场，还需承担违约责任。

10、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拆改原有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八、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是指严重的自然灾害和灾难，如台风、洪水、地震、火灾、爆炸、战争等，是不可预见、不可控制、难以避免的。

2、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可尽快将所发生的不可抗力时间的情况通知另一方，并在3日内提供不可抗力事件的理由及相关证明文件给另一方。

3、如果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任何一方不应对另一方因此产生的无法或迟延履行的任何损失承担责任，并且该无法或迟延履行不视为对本合同的违反。但本合同项下的所有义务及履行时间仍然有效。

4、遭受不可抗力影响一方应当采取适当措施尽量减小或排除不可抗力所造成的损失，尽可能防止损失的扩大。若因该方未采取适当措施，导致损失不合理扩大的，扩大部分的损失由该方承担。一旦不可抗力的影响消除后，应立即恢复履行本合同义务。

**九、争议解决方式**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首先应友好协商解决，可以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以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其他**

1、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授权的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至本合同约定的全部义务履行完毕之日终止。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可签署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甲方发布的编号为 的招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澄清文件）、乙方针对该招标文件递交的投标文件和本合同的附件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与本合同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以下无正文）

|  |  |
| --- | --- |
| 甲方：江苏省未来网络创新研究院（盖章） 地址:南京市江宁区秣周东路12号税号：12320100589403821X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南京江宁经济开发区支行账号：478059814337电话:025-57926663授权代表: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乙方：（盖章）地址: 税号：开户银行：账号：电话: 授权代表: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一：施工部分材料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技术要求 | 单位 | 数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二：

保密协议

甲方：江苏省未来网络创新研究院

负责人：

乙方：

负责人

《 》项目属甲乙双方都得保守的秘密。甲乙双方包括项目课题组成员及外聘专家在项目开展过程中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协议的约定，具体履行以下保密责任。

第一条 本协议的保密责任方为甲乙双方及课题组成员、外聘专家。双方不仅承担自身的保密责任，还承担对项目及对方保密工作的管理与监督职能。

第二条 本协议适用于 项目实施的全过程，包括：项目筹备、组织、实施、验收、成果管理及后续等相关工作。协议所规定的保密期限为成果验收合格后叁年。

第三条 保密内容：

1、甲方提出的服务要求和提供的信息（包括甲方人员信息）；

2、项目名称、实施方案、报告、总结、实施情况；

3、技术评审、检查评估、验收会议内容;

4、重要研究成果、技术关键、技术思路、技术数据和资料、原型样机、模型以及通过其它途径得到的信息和来源；

5、项目研究所依托的科研设施和环境；

6、甲方提供的经费；

7、甲乙双方要求的其它需要保密的事项。

第四条 双方权利与义务：

1、双方确认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科学技术保密规定》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保守国家秘密和对有关人员进行保密教育、管理的义务，采取有效措施确保本项目保密信息的安全。

2、甲乙双方在提供保密信息时，均以书面形式提供；如以口头或其他视听形式提供，应当在提供前告知对方为保密信息，并在告知后5日内以书面形式确认。

3、甲乙双方保证保密信息仅限于直接参与项目研究与管理的有关人员范围内知悉。

4、双方应参照本协议与项目课题组相关人员签订保密协议。

第五条 违反上述条款、导致国家利益受到损失的个人和单位，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追究责任人及责任单位的法律责任。

第六条 若合同一方或其员工违反上述条款，泄露本项目的保密信息，应当承担违约责任，赔偿另一方由此遭受的一切损失。

第六条 本协议由双方签署，一式四份，甲方和乙方各执两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第六章 附件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 初步审查索引表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要求** | **所在页码** |
| 1 |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
| 2 | 2022或2023年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  |
| 3 |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及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依法享受缓缴、免缴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证明材料。） |  |
| 4 |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  |
| 5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
| 6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
| 7 |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无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信用记录。（投标文件中无需提供证明材料） |  |
| 8 | 供应商具有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或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  |
| 9 | 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建造师证机电工程二级(含)以上且取得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及供应商为项目负责人缴纳的近六个月（2024年 6月-2024年11月）任意一个月社保证明材料）。 |  |

行数不够请自行添加

## 评分索引表

|  |  |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 | **评分因素** | **评分标准** | **所在页码** |
| 1 | 价格分（30分） |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报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基准价/投标报价)×30（小数点保留一位） |  |
| 2 | 类似项目业绩（14分） | 1、投标人具有2021年1月1日后承接的已竣工的机房、数据中心的施工类业绩（合同中需要体现出含暖通和动力环境监控系统的内容），每有一个业绩得2分，本项最多得14分。注（1）业绩以签署生效的合同为依据，时间、内容以合同为准（2）需提供合同关键页证明材料复印件（签字盖章页、合同采购内容页及合同金额页等），原件备查。（3）需同时提交项目竣工验收证明材料,未提供的业绩不予认可。 |  |
| 3 | 人员团队（12分） | （1）投标人项目组成员中具有一级注册建造师（机电工程）与高级工程师资格的人员，每有一个得1.5分，本项最多得3分；（2）投标人项目组成员中具有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与高级工程师资格的人员，每有一个得1.5分，本项最多得3分；（3）投标人项目组成员中具有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与高级工程师资格的人员，每有一个得1.5分，本项最多得3分；（4）投标人项目组成员中具有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排水）与高级工程师资格的人员，每有一个得1.5分，本项最多得3分。注：（1）一人多证的不重复计分（2）以上人员需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及供应商为项目负责人缴纳的近六个月（2024年 6月-2024年11月）任意一个月社保证明材料）。 |  |
| 4 | 认证证书（12分） | 1、具备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的得4分，没有不得分。2、具备有效期内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的得4分，没有不得分。3、具备有效期内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得4分，没有不得分。注：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  |
| 5 |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5分） |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客观环境及要求编制的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进行评审；方案完整、措施得当，得5分；方案较完整、措施较得当，得3分；方案基本完整、措施基本得当，得1分；方案基本不完整、措施不得当或无方案，得0分。 |  |
| 6 | 电池、空调搬迁方案（5分） | 针对本项目电池组和精密空调搬迁编写专项方案，进行评审；方案完整、措施得当，得5分；方案较完整、措施较得当，得3分；方案基本完整、措施基本得当，得1分；方案基本不完整、措施不得当或无方案，得0分。 |  |
| 7 | 质量管理体系与保证措施（5分） | 针对本项目提供质量管理体系与保证措施进行评审：方案完整、措施得当，得5分；方案较完整、措施较得当，得3分；方案基本完整、措施基本得当，得1分；方案基本不完整、措施不得当或无方案，得0分。 |  |
| 8 | 安全文明施工及环境保护措施（5分） | 安全文明施工及环境保护措施。劳动力、机械设备和材料投入使用计划方案。冬季的施工、防火、防雨水，对已有设施、管线的加固、保护等特殊情况下的施工措施进行评审。方案完整、措施得当，得5分；方案较完整、措施较得当，得3分；方案基本完整、措施基本得当，得1分；方案基本不完整、措施不得当或无方案，得0分。 |  |
| 9 | 进度计划与保证措施（4分） |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的进度安排进行评审：工作进度安排最为周全、合理得4分；进度安排较为周全、合理得3分；进度安排较混乱、不清晰的，得2分；进度安排杂乱无章或无此项内容，得0分。 |  |
| 10 | 售后服务措施（4分） |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进行评审。方案完整、措施得当，得4分；方案较完整、措施较得当，得3分；方案基本完整、措施基本得当，得2分；方案基本不完整、措施不得当或无方案，得0分。 |  |
| 11 | 技术培训措施（4分） |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技术培训措施进行评审：方案完整、措施得当，得4分；方案较完整、措施较得当，得3分；方案基本完整、措施基本得当，得2分；方案基本不完整、措施不得当或无方案，得0分。 |  |

行数不够请自行添加

目录

（注：供应商根据附件顺序编制投标文件并制作目录（须生成页码））

**附件一、投标申请及声明格式**

**投标申请及声明**

 致：中邮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投标邀请，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           (姓名和职务)代表供应商     （供应商名称），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声明和承诺如下：

1、**我们的资格条件完全符合政府采购法和本次招标要求**，我们同意并向贵方提供了与投标有关的所有证据和资料。

2、按招标要求，我们的投标总报价为（大写）**元人民币**。

3、本项目交付时间为：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4、我们已详细阅读全部招标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我们放弃对招标文件任何误解的权利，提交投标文件后，**不对招标文件本身提出质疑**。

5、我们同意从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投标文件，并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6、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或在评标期间出现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情形的，我们酌情决定是否参加当场变更的竞争性谈判或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7、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并保证于承诺的时间完成货物的启动、调试等服务，交付采购人验收、使用。

8、我方决不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决不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代理机构恶意串通、决不向采购人、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和评委进行商业贿赂、决不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决不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如有违反，无条件接受贵方及相关管理部门的处罚。

9、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联系方式为：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供应商授权代表姓名（签字）：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中邮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              （供应商住址）的           （供应商名称）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        （供应商代表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的复印件:

**附件三、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报价项 | 备注 |
| 投标含税总价 | 合计 | 小写： 人民币  大写： 人民币  |  |
| 交付期 |  |  |
| 项目负责人 |  |  |
| 供应商是否属于小微型企业 |  （填写“是”或“否） |  |

投标单位（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说明：

**1、本项目仅接受一个价格，不得填报有选择性报价方案。若有优惠条款须注明，但不得影响报价，影响产品整体功能。**

**2、“供应商是否属于小微型企业”栏内填写“是”或“否”。如填写“是”，供应商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如未按要求提供、填写，或相关内容表述不清前后矛盾的，不享受价格扣除。**

**附件四、分项报价表**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参考品牌 | 规格参数（如有正偏离可在技术规格偏离表中填写） | 单位 | 数量 | 单价（元） | 合价（元） | 品牌、型号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 | **暖通部分** |  |  |  |  |  |  |  | 　 |
| 1 | **新增空调** |  |  |  |  |  |  |  | 　 |
| 1.1 | 房间级精密空调 | 维谛、施耐德、施图兹同档次及以上 | 1、上送风型机房专用空调显冷量:≥40KW；2、根据现场需要配置延长组件3、R410A或R407C冷媒4、包含铜管、保温棉、辅材等所有安装配件 | 台 | 1 |  |  |  | 新增，项目现有空调品牌为施耐德  |
| 1.2 | 空调室内机钢制基础 |  | 与本项目配套， 1个钢制基础 | 套 | 1 |  |  |  | 新增  |
| 1.3 | 空调室外机基础 |  | 与本项目配套， 1个基础 | 套 | 1 |  |  |  | 新增  |
| 1.4 | 电力电缆 | 江南、远东、万马同档次及以上 | ZA-YJV5\*2.5，室外机 | 米 | 120 |  |  |  | 新增  |
| 1.5 | 电力电缆 | 江南、远东、万马同档次及以上 | ZA-YJV5x16，室内机 | 米 | 220 |  |  |  | 新增  |
| 1.6 | 空调挡水盘 |  | 金属接水盘 | 个 | 1 |  |  |  | 新增  |
| 2 | **空调移机** |  |  |  |  |  |  |  | 　 |
| 2.1 | 空调移机 | 现有品牌：施耐德（TUAR1822） | 1、位置调整，详细见图纸2、电缆调整3、动环调整4、冷媒管调整、保压测试5、厂家配合调试 | 台 | 1 |  |  |  | 搬迁  |
| 2.2 | 空调冷媒管改造 | 现有品牌：施耐德（TUAR1822） | 1、2台空调冷媒管调整2、电缆铺设3、保压测试2、厂家配合调试 | 台 | 2 |  |  |  |  调整  |
| 2.3 | 铜管φ28 |  | 铜管φ28 | 米 | 110 |  |  |  |  新增  |
| 2.4 | 铜管φ22 |  | 铜管φ22 | 米 | 110 |  |  |  |  新增  |
| 2.5 | 铜管保温棉φ28 |  | 铜管保温棉φ28 | 米 | 110 |  |  |  |  新增  |
| 2.6 | 铜管保温棉φ22 |  | 铜管保温棉φ22 | 米 | 110 |  |  |  |  新增  |
| 2.7 | 制冷剂 |  | R407C，10KG | 瓶 | 18 |  |  |  |  新增  |
| 2.8 | 冷冻油 |  | poe32H | 升 | 8 |  |  |  |  新增  |
| 2.9 | 辅材 |  | 空调安装用铜管弯头、焊接保压气体、支架、开孔、桥架等 | 套 | 1 |  |  |  |  新增  |
| 3 | **空调排水** |  |  |  |  |  |  |  | 　 |
| 3.1 | 地漏 |  | φ110 | 套 | 1 |  |  |  |  新增  |
| 3.2 | φ110PVC水管 |  | φ110PVC，连接到附近排水管 | 米 | 40 |  |  |  |  新增  |
| 3.3 | φ50PVC水管 |  | φ50PVC，连接到地漏 | 米 | 10 |  |  |  |  新增  |
| 4 | **消防排烟** |  |  |  |  |  |  |  | 　 |
| 4.1 | 风管 |  | ≥0.6mm厚镀锌钢板，≥20mm橡塑板保温管道，含三通、弯头、变径等异形风管 | m2 | 25 |  |  |  |  新增  |
| 4.2 | 排烟阀 |  | 400\*200 3C型式认证，可与消防主机联动，接收24V信号启动，手动复位，常闭模式，接入原消防系统 | 个 | 1 |  |  |  |  新增  |
| 4.3 | 消防线缆 | 江南、远东、万马同档次及以上 | ZR-RVS2\*1.0 | 米 | 20 |  |  |  | 新增  |
| 4.4 | 消防控制模块 |  | 接入原消防系统 | 个 | 1 |  |  |  | 新增 |
| 4.5 | 风口 |  | 双层百叶，400\*200 | 个 | 1 |  |  |  |  新增  |
| 5 | **灾后排气** |  |  |  |  |  |  |  | 　 |
| 5.1 | 风管 |  | ≥0.6mm厚镀锌钢板，≥20mm橡塑板保温管道，含三通、弯头、变径等异形风管 | m2 | 15 |  |  |  |  新增  |
| 5.2 | 防火阀 |  | 600\*300 3C型式认证，可与消防主机联动，接收24V信号启动，手动复位，常开模式，接入原消防系统 | 个 | 1 |  |  |  |  新增  |
| 5.3 | 风口 |  | 双层百叶，600\*1000 | 个 | 1 |  |  |  |  新增  |
| 5.4 | 消防线缆 | 江南、远东、万马同档次及以上 | ZR-RVS2\*1.0 | 米 | 20 |  |  |  | 新增  |
| 5.5 | 消防控制模块 |  | 接入原消防系统 | 个 | 1 |  |  |  | 新增 |
| 5.6 | 泄压口 |  | 增加泄压口，面积不小于0.35平 | 套 | 2 |  |  |  |  新增  |
| 6 | **新风系统** |  |  |  |  |  |  |  | 　 |
| 6.1 | 风管 |  | ≥0.6mm厚镀锌钢板，≥20mm橡塑板保温管道，含三通、弯头、变径等异形风管 | m2 | 10 |  |  |  |  新增  |
| 6.2 | 防火阀 |  | 600\*300 3C型式认证，可与消防主机联动，接收24V信号启动，手动复位，常开模式，接入原消防系统 | 个 | 1 |  |  |  |  新增  |
| 6.3 | 消防线缆 | 江南、远东、万马同档次及以上 | ZR-RVS2\*1.0 | 米 | 20 |  |  |  | 新增  |
| 6.4 | 消防控制模块 |  | 接入原消防系统 | 个 | 1 |  |  |  | 新增 |
| 6.5 | 风口 |  | 双层百叶，600\*600 | 个 | 1 |  |  |  |  新增  |
| 二 | **建筑部分** |  |  |  |  |  |  |  | 　 |
| 1 | **隔墙砌筑** |  |  |  |  |  |  |  | 　 |
| 1.1 | 隔墙 |  | 1.墙体厚度200mm，高度、长度、开洞位置、尺寸等应符合设计要求2.采用优质砖块或混凝土块，砖块应符合国家标准，混凝土块应符合设计要求3.应采用水平、垂直、交错砌法，砖缝应均匀、密实，不得出现空鼓、裂缝等缺陷4.应按照水平线、垂直线进行控制，墙体表面应平整、光滑，不得有凸凹不平、波浪形等缺陷5.结构柱、圈梁设置符合GB50011-2010《建筑抗震设计规范》和《砌体结构设计规范》GB 55007-2021。6.根据图纸砌筑，桥架、风管、水管穿墙等位置做好防火封堵、层高6米 | m2 | 190 |  |  |  |  新增  |
| 1.2 | 甲级防火门 |  | 1500\*2300，含门框等，耐火时间不小于1.5小时 | 樘 | 2 |  |  |  |  新增  |
| 1.3 | 闭门器 |  | 闭门器 | 只 | 2 |  |  |  |  新增  |
| 1.4 | 白色乳胶漆墙面 |  | 1、批腻子3遍，白色乳胶漆3遍；2、具体做法详见设计图纸，同时满足甲方及相关规范要求 | m2 | 380 |  |  |  |  新增  |
| 1.5 | 环氧地坪漆 |  | 环氧地坪漆 | m2 | 320 |  |  |  |  新增  |
| 1.6 | 金属踢脚线 |  | 机房：≥1mm厚镜面不锈钢板踢脚线H=100mm | m | 52 |  |  |  |  新增  |
| 2 | **新增走道** |  |  |  |  |  |  |  | 　 |
| 2.1 | 玻化地砖 | 现有品牌蒙娜丽莎 | 800x800地砖 | m2 | 18.7 |  |  |  |  新增  |
| 2.2 | 吊顶天棚 |  | 600\*600微孔铝板，厚度≥0.8mm | m2 | 18.7 |  |  |  |  新增  |
| 2.3 | 砖踢脚线 |  | H=100mm | m | 20 |  |  |  |  新增  |
| 2.4 | 移门 |  | 原防火门及多余墙体拆除，防火门重新安装 | 樘 | 1 |  |  |  |  改造  |
| 三 | **智能化部分** |  |  |  |  |  |  |  | 　 |
| 1 | **安防** |  |  |  |  |  |  |  | 　 |
| 1.1 | 双开门磁力锁 |  | 上锁时NO输出，开锁时NC输出，最大拉力280kg\*2静态直线拉力（含支架），工作电流：12V/500mA x2 ;24V/250mAx2，功耗：12W。 | 只 | 2 |  |  |  |  新增  |
| 1.2 | IC卡读卡器 |  | 非接触IC卡读卡器，维根接口。 | 只 | 2 |  |  |  |  新增  |
| 1.3 | 按钮 |  | 1NO,1NC,触点容量0.5A.250Vac。 | 只 | 2 |  |  |  |  新增  |
| 1.4 | 红外网络枪机 |  | 1/3英寸CMOS；像素不低于400万 | 只 | 7 |  |  |  |  新增  |
| 1.5 | 六类非屏蔽双绞线 |  | 护套材料： PVC（聚氯乙烯）导体线规≥0.56mm，23AWG。导体材质：无氧铜 | 米 | 500 |  |  |  |  新增  |
| 1.6 | 配管 |  | 1、名称：钢管2、技术参数：扣接式薄壁钢管，JDG20 | 米 | 200 |  |  |  |  新增  |
| 1.7 | 门禁电锁电源、出门按钮线 |  | RVV2\*1.0 | 米 | 320 |  |  |  |  新增  |
| 1.8 | 读卡器线 |  | RVVP6\*1.0 | 米 | 160 |  |  |  |  新增  |
| 1.9 | 弱电钢制槽式带盖桥架 |  | 弱电桥架100\*50 | 米 | 80 |  |  |  |  新增  |
| 2 | **动环** |  |  |  |  |  |  |  | 　 |
| 2.1 | 电流互感器 | 现有品牌：龙控 | 电流互感器，0-200A, Φ40mm | 只 | 4 |  |  |  |  新增  |
| 2.2 | TC模块 | 现有品牌：龙控 | 电流转换模块,一端接入电流互感器,一端转为UART口 | 只 | 4 |  |  |  |  新增  |
| 2.3 | 380V电池组压模块 |  | 电池组压模块 | 只 | 4 |  |  |  |  新增  |
| 2.4 | 水浸检测线（5m） | 现有品牌：龙控 | 5米不定位漏水感应线 | 只 | 1 |  |  |  |  新增  |
| 2.5 | H3G-TA插拔式测试线 |  | H3G-TA插拔式测试线 | 只 | 50 |  |  |  |  新增  |
| 2.6 | D8开口式双插片采样头 |  | D8开口式双插片采样头 | 只 | 100 |  |  |  |  新增  |
| 2.7 | 水浸变送器 |  | 有水告警功能，与水浸线缆配合使用，继电器接点输出。现有品牌为龙控。 | 只 | 1 |  |  |  |  新增  |
| 2.8 | 漏水专用电源 |  | DC12V | 只 | 1 |  |  |  |  新增  |
| 2.9 | 蓄电池动环系统搬迁 |  | 搬迁现有3只温湿度、2只氢气探测器、6台开关柜、8台电池巡检仪，960只12V单体模块，96只2V单体模块，26套电流互感器、TC模块，24套380V电池组压模块等，含线路迁移，调试。现有品牌为龙控。 | 套 | 1 |  |  |  |  搬迁  |
| 2.10 | 精密空调监测软件接入 |  | 智能设备接口协议解析,将新增空调并入现有动环系统。现有品牌为龙控。 | 套 | 1 |  |  |  |  新增  |
| 2.11 | 辅助触点 |  | 直流开关柜内开关辅助触点 | 只 | 24 |  |  |  |  新增  |
| 2.12 | 六类非屏蔽双绞线 |  | 护套材料： PVC（聚氯乙烯）导体线规≥0.56mm，23AWG。导体材质：无氧铜 | 米 | 300 |  |  |  |  新增  |
| 3 | **综合布线** |  |  |  |  |  |  |  | 　 |
| 3.1 | 核心交换机 | H3C、华为、锐捷同档次及以上 | 交换容量：25.68Tbps/102.4Tbps，包转发率：4320Mpps/36000Mpps；主控板槽位数：2，业务板槽位数：3，双主控双电源；支持802.1Q，支持LLDP，静态MAC配置，支持MAC地址学习数目限制，支持端口镜像和流镜像功能，支持端口隔离，支持802.1d（STP）/802.1w（RSTP）/802.1s（MSTP），支持PVST+，支持IEEE 802.3ad（动态链路聚合）、静态链路聚合和跨板链路聚合；支持静态路由、RIP、OSPF、IS-IS、BGP4，支持等价路由，支持策略路由，支持路由策略，支持IPv4和IPv6双协议栈，支持IPv6静态路由、RIPng、OSPFv3、IS-ISv6、BGP4+，支持VRRPv3，支持Pingv6、Telnetv6、FTPv6、TFTPv6、DNSv6、ICMPv6，支持IPv4向IPv6的过渡技术,本次配置主机+双引擎+双电源+24个千兆电口 | 台 | 1 |  |  |  |  新增  |
| 3.2 | 接入交换机 |  | 以太网交换机,支持24个10/100/1000BASE-T电口,支持4个1G/10G BASE-X SFP+端口 | 台 | 1 |  |  |  |  新增  |
| 3.3 | 16路 NVR（16路4盘位） |  | IPC分辨率4K/6M/5M/4M/3M/1080P/1.3M/720P，多路回放最大支持16路回放，解码能力2×4K/4×4M/8×1080P/16×720P | 台 | 2 |  |  |  |  新增  |
| 3.4 | 8T硬盘 |  | 机械硬盘8TB-256MB-7200RPM-3.5英寸-SATA接口 | 只 | 8 |  |  |  |  新增  |
| 四 | **电气部分** |  |  |  |  |  |  |  | 　 |
| 1 | **照明** |  |  |  |  |  |  |  | 　 |
| 1.1 | 照明改造 |  | 根据现场情况，调整线槽位置、线路、拆除原灯具 | 套 | 1 |  |  |  |  搬迁  |
| 1.2 | 防爆灯 |  | 双管LED防爆灯，带后备时间90分钟 | 套 | 16 |  |  |  |  新增  |
| 1.3 | 防爆开关 |  | 双开 | 套 | 1 |  |  |  |  新增  |
| 1.4 | LED平板灯 |  | 1、尺寸规格：600\*600，暗装 2、LED光源36W | 套 | 3 |  |  |  |  新增  |
| 1.5 | 照明电线 | 江南、远东、万马同档次及以上 | ZR-BV-2.5 | 米 | 300 |  |  |  |  新增  |
| 1.6 | 集中电源消防应急标志灯具 |  | 安全出口x3,单面向左x3,单面向右x1,DC36V | 个 | 7 |  |  |  |  新增  |
| 1.7 | 电力电缆 | 江南、远东、万马同档次及以上 | WDZN-BYJ-2x2.5，疏散指示 | 米 | 50 |  |  |  |  新增  |
| 2 | **接地** |  |  |  |  |  |  |  | 　 |
| 2.1 | 变配电室用接地热镀锌扁钢 |  | 60x6接地热镀锌扁钢 | 米 | 60 |  |  |  |  新增  |
| 2.2 | 变配电室用接地热镀锌扁钢 |  | 40x4接地热镀锌扁钢 | 米 | 50 |  |  |  |  新增  |
| 2.3 | 等电位端子箱 |  | 接地端子箱 | 套 | 1 |  |  |  |  新增  |
| 3 | **配电** |  |  |  |  |  |  |  | 　 |
| 3.1 | 强电梯式桥架 |  | 强电桥架500\*200，含制式配件 | 米 | 40 |  |  |  |  新增  |
| 3.2 | 强电梯式桥架 |  | 强电桥架400\*200，含制式配件 | 米 | 40 |  |  |  |  新增  |
| 3.3 | 强电梯式桥架 |  | 强电桥架200\*100，含制式配件 | 米 | 30 |  |  |  |  新增  |
| 3.4 | 电力电缆 | 江南、远东、万马同档次及以上 | ZA-VRV-1x300 | 米 | 850 |  |  |  |  新增  |
| 3.5 | 电力电缆 | 江南、远东、万马同档次及以上 | ZA-VRV-1x240 | 米 | 1250 |  |  |  |  新增  |
| 3.6 | 电池组搬迁 | 现有电池组品牌为：双登 | 搬迁6套UPS电池组（960只12V单体模块、6台开关柜）、2台直流屏电池组（96只2V单体模块）、电池电缆桥架、电池连接线、电池到开关柜电缆、电池支架拆除及恢复 | 项 | 1 |  |  |  |  搬迁  |
| 3.7 | 电缆施工辅材 |  | 含热缩套管、标牌等 | 项 | 1 |  |  |  |  新增  |
| 3.8 | 配管 |  | 1、名称：钢管2、技术参数：扣接式薄壁钢管，JDG20 | 米 | 200 |  |  |  |  新增  |
| 3.9 | 电力缆头 |  | 240mm2 | 个 | 32 |  |  |  |  新增  |
| 3.10 | 电力缆头 |  | 300mm2 | 个 | 72 |  |  |  |  新增  |
| **总价： （元）** |

投标单位（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注:1.如果按分项报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分项报价为准修正总价。

2.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分项报价表中内容不得擅自修改，否则做无效标处理**

**4.合价=数量\*单价**

**4.投标人的含税总报价超过最高总限价做无效标处理**

**5.报价保留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附件五、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

**技术规格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条目号** | **招标要求规格** | **投标响应** | **偏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如果行数不够，请自行增加。

投标单位（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附件六、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条目号** | **招标文件要求的商务条款** | **投标响应** | **偏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如果行数不够，请自行增加。

投标单位（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附件七、资格审查相关证明材料**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2022或2023年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及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依法享受缓缴、免缴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证明材料。）。。

3.1依法纳税证明材料

3.2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承诺书**

中邮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 （供应商名称）郑重承诺：

我单位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承诺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中邮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 （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在下划线上如实填写：有或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说明：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声明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7、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无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信用记录。

**承诺书**

中邮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 （供应商名称）郑重承诺：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无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信用记录。

承诺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7.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7.1供应商具有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或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8.2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建造师证机电工程二级(含)以上且取得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及供应商为项目负责人缴纳的近六个月（2024年 6月-2024年11月）任意一个月社保证明材料）。

**附件八、供应商类似业绩情况表**

**类似业绩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业主单位** | **业绩时间** | **内容**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单位（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提供项目合同及竣工验收证明材料等复印件：**

**业绩1：**

**业绩2：**

**……**

**附件九、拟参与本项目服务人员一览表**

**拟参与本项目服务人员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年龄** | **职称** | **执业资格** | **证书号** | **相关工作年限**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单位（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以上人员需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及供应商为项目负责人缴纳的近六个月（2024年 6月-2024年11月）任意一个月社保证明材料）等材料。：**

**附件十、认证证书**

1、具备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的得4分，没有不得分。

2、具备有效期内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的得4分，没有不得分。

3、具备有效期内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得4分，没有不得分。

**附件十一、评审点-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附件十二、评审点-电池、空调搬迁方案**

**附件十三、评审点-质量管理体系与保证措施**

**附件十四、评审点-安全文明施工及环境保护措施**

**附件十五、评审点-进度计划与保证措施**

**附件十六、评审点-售后服务措施**

**附件十七、技术培训措施**

**附件十八：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的 （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_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 营业收入为\_ \_\_ 万元，资产总额为\_\_\_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 人， 营业收入为\_\_ \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 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节能产品认证文件**

（提供产品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相应的页面）

**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文件**

（提供产品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相应的页面）

**进口产品转让技术、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

（对于允许进口产品参加的项目）

**附件十九、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以及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